

檔 號:

保存年限:

第一金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



地址：106 台北市安和路一段 29 號 7 樓

承辦人：王學蓉

電話：2774-8870

受文者：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4 年 05 月 15 日

發文字號：(104)第一金投顧管字第 1040029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通知本公司終止代理「英傑華投資系列基金」等 11 檔境外基金事宜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本公司申請終止代理「英傑華投資系列基金」等 11 檔境外基金乙案，業經金管會於 104 年 5 月 15 日以金管證投字第 10400101371 號函核准，如附件。謹依據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 17 條規定辦理通知，自 104 年 8 月 1 日終止基準日起，本公司終止辦理英傑華投資系列境外基金之申購、轉換、買回或其他相關事宜。

正 本：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副 本：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7號18樓
聯絡人：陳致元
聯絡電話：(02) 27747171
傳 真：(02) 87734154

受文者：第一金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【代表人：陳奕光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5月15日
發文字號：金管證投字第104001013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所請終止擔任「英傑華投資系列基金」等11檔境外基金之代理人乙案，准予照辦，並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17條規定及貴公司104年5月6日(104)第一金投顧管字第104002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貴公司應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17條規定，於本會核准終止代理日起2日內經由本會指定之資訊傳輸系統(www.fundclear.com.tw)辦理公告，並通知旨揭基金受益人，公告日至移轉生效日不得少於15個營業日。旨揭境外基金轉由中國信託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前，應協助投資人辦理後續境外基金之買回、轉換或其他相關事宜。
- 三、所請終止代理之旨揭11檔境外基金明細如下：
 - (一)英傑華投資-新興市場股票收益基金(Aviva Investors-Emerging Markets Equity Income Fund)。
 - (二)英傑華投資-新興市場小型股票基金(Aviva Investors-Emerging Markets Equity Small Cap Fund)。
 - (三)英傑華投資-新興市場債券基金(Aviva Investors- Eme

rging Markets Bond Fund)。

(四)英傑華投資-環球可轉債基金(Aviva Investors- Global Convertibles Fund)。

(五)英傑華投資-亞洲股票收益基金(Aviva Investors- Asian Equity Income Fund)。

(六)英傑華投資-新興歐洲股票基金(Aviva Investors- Emerging Europe Equity Fund)。

(七)英傑華投資-歐洲不動產證券基金(Aviva Investors- European Real Estate Securities Fund)。

(八)英傑華投資-新興市場當地貨幣債券基金(Aviva Investors- Emerging Markets Local Currency Bond Fund)。

(九)英傑華投資-歐洲公司債基金(Aviva Investors- European Corporate Bond Fund)。

(十)英傑華投資-全球複合債券基金(Aviva Investors- Global Aggregate Bond Fund)。

(十一)英傑華投資-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(Aviva Investors- Global High Yield Bond Fund)。

正本：第一金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【代表人：陳奕光】

副本：中國信託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央銀行外匯局、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
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

2015/05/15
13:20:42章

授權單位主管決行並鈐印